第七章 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1. <u>喷绘广告、宣传图版、纺织品、印刷品、背胶彩贴</u>,属于<u>工业行业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漠河市诚鼎广告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3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23.77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35.89</u>万元,属于<u>微型企业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漠河市诚鼎广告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08月1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第八节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根据磋商文件要求(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),我公司承诺,我公司 为微型企业。特此说明。

